

当时不知道,那样美好的品茶时光,
竟是一纵即逝,永远不再回来

无茶不欢

□朵拉[马来西亚]

该词由《羊城晚报》首发,后经《湖南日报》
《诗刊》及全国许多报刊转载,广为流传

陶铸唱和《踏莎行》

□雷克昌

提到喝茶,第一杯茶的经验自然就从记忆里弹跳出来。其实没什么特别好记录,喝过第一口茶的第一个感觉是:大人为什么喜欢喝茶?

无甜无咸,无辣无酸,也不苦,和开水差不多,只不过看起来有点金黄色。见祖父父亲喝茶,吸一口,然后停一下,再吸一口,放下杯子,再倒一杯茶,仿佛滋味无穷,也学着去倒一杯,尝一下,就一杯黄金色的热开水嘛。清谈无味间却听父亲说,这是“茶心茶”,属于好茶。什么叫“茶心茶”呢?妈妈说那是茶叶最中心最尖端的那一片。这样听起来也觉得挺珍贵的!

再大一点,身处南洋,喝茶也喝的,却是加了糖和奶的西洋红茶。家中长辈却不为所动,依旧每天都来几杯中国茶,现在回想,祖父南来以后,未曾回去,黄昏时常常坐在门口,静静地一声不出,看着天空,是在想什么呢?

现在才理解,一杯茶,对小

孩来说淡而无味,但在祖父和父亲一口又一口啜饮时,是他们郁结的乡思。

到很后来读了点书,才晓得因为盛世唐朝,海外华人被称为“唐人”,再读了点关于茶的书,才发现“唐人”喝的并非唐朝的茶。

唐朝人爱喝茶,茶叶生意也很兴盛。白居易在《琵琶行》中说:“老大嫁作商人妇,商人重利轻别离,前月浮梁买茶去,去来江口守空船……”诗中商人做的就是茶叶生意。唐人喜喝茶的另一个原因是安史之乱以后,农人流亡,土地丧失,粮食匮乏,而造酒需要消耗大量粮食,唐肃宗索性颁布禁酒令。许多饮酒人转向饮茶,今天大家在没酒的时候说“以茶代酒”,也许就是那个时候开始流传的?

唐以前喝茶多为解渴,看重茶的药效功能。茶圣陆羽对当时人们饮茶添加佐料,如葱、姜、枣、桔皮或盐等,连吃带喝的,他不以为然,认为是破坏了

茶的真味。他提倡煎饮法,是以当时流行的茶饼先烤干,冷却后碾成细末,再用木炭或上好的硬木为燃料;煮茶饼的水以山水为上,江水次之,井水最下;煮水需注意第二次水沸时才将茶末投入,等水第三沸,见茶花泛出才可舀入碗中饮用。茶圣还讲究,一次煮出来的茶,分三碗为佳,最多不能超过五碗,不然茶就走味了。陆羽说“品味”不只是品茶之味,而是贯穿整个喝茶的过程。情绪急躁、技术生疏都没法煎煮好茶,必须心境安宁、技术娴熟,细煎慢饮,恬然安适,才好说是在品茶。陆羽的喝茶,在物质形态之外还多了一层精神享受,从此具有文化的意义。

宋朝人苏东坡也是一名反对在茶中添加佐料的原味拥护者,他读唐朝薛能写茶“盐损添尝戒,姜宜煮更夸”诗后,嫌其有“河朔脂麻气”。宋朝失败皇帝却是成功艺术家的宋徽宗赵佶,因为爱茶,写了一本历史上唯一的皇帝御笔茶书《大观茶论》,对

加了香料的重口味茶,皇帝也没兴趣,这位以瘦金体书法闻名的宋徽宗,在茶论里说“茶有真香,非龙麝可拟”,这说明添加香料的茶不是他的那杯茶。

在《红楼梦》看到妙玉,身份虽是尼姑,却在喝茶的架势上没法超脱红尘。用的还要是苏东坡鉴定过的古玩茶具,煮水泡茶的水,居然要跟“君不可一日无茶”的乾隆皇帝一样,以梅花上扫的雪水煮茶。妙玉说,喝茶仅一杯才叫“品”,喝多的是那解渴的饮馔。有人因此说:“富贵人喝茶,就好清淡味。”

可惜年纪小不懂茶之真味只是淡,就那一杯之后不再跟进,嫌它不如南洋咖啡香甜。偶尔喝一杯,不过是当开水般牛饮,解渴为目的。

一直到踏足中国,人到福建,处处见人泡茶,才翻开一页新的篇章。原来陆羽当时讲究的喝茶文化,流传至今,从茶叶、水质、茶具,再到每一泡的茶叶分量、热水温度、冲泡时间,都会

影响茶汤的颜色和味道。一边喝茶,一边听泡茶的朋友讲解,对喝茶有了基本认识,还有新的体会。

爱喝茶的闽南人,简直是一日无茶不欢。无论三餐前,三餐后,皆不计,计较的是今天你喝了茶没有?闽南人和潮州人喝茶就叫“呷茶”,细“呷”应该是量少且喝得缓慢的一份闲情逸致吧。

当我细读梁实秋描述他的潮州澄海朋友带他去“潮州帮”巨商的店中密室喝茶的情景时,回想起我在泰国的潮籍华文作家文友,每次相遇,晚餐后就来招呼:“回头来呷茶呀。”问了房号,到他房外敲门,门一开茶香即刻扑鼻而来……潮州人爱茶,爱到不管人到什么地方,都把茶壶茶杯茶叶带在身边,片刻不离。

当时不知道,那样美好的品茶时光,竟是稍纵即逝,永远不再回来,眼泪禁不住一颗颗掉下来,因为朋友已经不在在了。

我真是想念我的喝茶朋友呀!

我万分悔恨的是,在她还能唠叨的时候,
我忽视她的存在,懒得听她唠叨

唠叨的母亲

□尹广

又一次回到家乡武汉,看望瘫痪卧床的母亲。这种探望,与其说是喜悦,不如说是煎熬和痛苦:母亲已不能说话,也不认识我这个大儿子了。

几年前,发现母亲得了帕金森病,看了几次病,病情没有怎么减轻,还发现她患了老年痴呆症。曾经写有一手漂亮硬笔字的手,变得拿筷子都困难,要靠人给她喂饭。开始,我回家,她还能走路,还认识人。看着我回来,努力靠近我,想跟我讲话,可就是说不了一句完整的话,她急得直流眼泪。新冠病毒在武汉爆发后,困在家里不敢越雷池一步。虽然她没有被感染病毒,但她的病却急转直下,几乎变成了植物人。

母亲生下我和大弟后,一直想再生个女儿。因她觉得儿子不贴心,不爱听她唠叨,于是决定再生一个贴心的小棉袄。在我12岁那年,母亲分娩了。没想到生下两个弟弟(其中一个不足月就夭折了),这是她一生中最大的遗憾。

上世纪70年代,父母各自从广州和武汉调到江西九江的三线厂。我和大弟留在武汉,过着寄人篱下的生活。因我是老大,母亲开始给我写信。开始,我对母亲的来信比较好奇,也认真看,尽管信上有的字还不完全认识,但基本能读懂。第三封信后,我的兴趣开始减退,觉得里面的内容大同小异,主要是听话,上课不要迟到早退,早上要吃早餐,要勤快,照顾好自己和大弟。

第二年,大弟转学到父母身边上学,我更加感到孤独。母亲来信更勤了,信的开头只有“广儿”,没有了“刚儿”(大弟的名字)。仍是那些让我懂事、听话之类的唠叨,我已不爱看了,很想向母亲吐吐心

中的苦闷,但文化知识有限,又无法用文字表达。后来,我终于向母亲写了一封信,表示自己要做火箭到他们那里去。母亲明白了我的心思,刚放暑假就把我接回了江西。我转学到父母那边读初中二年级,母亲不用跟我写信唠叨了,取代的是直接唠叨。母亲的唠叨,我有时听,但大多当耳边风。

后来,我去遥远的新疆当兵。母亲恢复了写信唠叨的传统,什么要听从首长的话、搞好与战友的关系、要克服饮食习惯的不适应、注意防冻,等等。母亲的唠叨,在我看来,要么是无用的废话,要么是无的放矢。因她根本没到过新疆,也不熟悉部队。但当我看到母亲的来信,特别是开头的“广儿”二字,心头仍然会涌过一股暖流。

从大西北调到广州,由于与武汉的距离较近,父母来往比较方便,母亲写信少了,改用电话和手机隔三岔五地跟我唠叨。

几年前,母亲唯一的姐姐去世,母亲的病情加重,身体变得僵硬,背驼得比我厉害。这时她已丧失了写字能力,说话已不连贯,但还能进行简单的语言交流。一年后,她唯一的女儿也病逝了。从此,她走路不稳,需要有人搀扶,嘴里只能哆哆嗦嗦地吐出几个字……望着瘫痪在床的母亲,我叫着她、喊着她,希望她能回应。但她面无表情看着我,目光游离而无神。有时,她蠕动着嘴唇,不知是想说什么,还是本能的身体机能反应。此时此刻,我多想跟生我养我的母亲讲讲话、唠唠家常。残酷的是,母亲还活着,但她活得犹如一具空壳。我万分悔恨的是,在她还能唠叨的时候,我忽视她的存在,懒得听她唠叨……我欲哭无泪。

这世外桃源仙境般的遇龙河,让人看得见山,望得见水,也记住了乡愁

邂逅遇龙河

□梁源

初冬时分,天朗气清,在遇龙河边入住的酒店借来自行车,骑车缓缓穿过小桥到了河西岸,便见一条新建的碧道随着河道蜿蜒朝北延伸,望不到头,步履轻快,一路美景。

左侧近处是条绵延、高低起伏、色彩丰富的庄寨村。远处是散落有致的民居和叠叠起伏的锦绣山峰;右侧岸边错落着翠竹、绿树和草木,遇龙河平缓流淌,碧绿诱人,倒映着远处的连绵群峰。四周视野开阔,蓝天白云之下绿意无限,生机盎然。

遇龙河是漓江在阳朔境内最长的一条支流,宽约四十米,最深之处不过两米,常年水质清澈,水流平缓。有人说,如果把漓江比作“大家闺秀”,那么遇龙河则是让人怦然心动的“小家碧玉”。

的速度和方向。每条堰坝均留有一个小决口,上游的水便从这里流出,竹筏从此过坝,在游客一阵一阵惊呼中,竹筏越过一个又一个堰坝顺流直下……

骑行五公里左右,终于见到久负盛名的遇龙桥。遇龙河古时曾称为安乐水,后因中游有了这座著名的遇龙桥方改为今名,而遇龙桥的起名则源于一位古代状元学子与龙女相遇、相爱的美丽传说。

遇龙桥建于明代永乐十年(1412年),为条石错缝起拱的虹式单拱石桥,桥长三十余米、宽约四米、高九米,造型气势雄伟,古朴美观,极具中国传统桥梁工艺的特色。在平静的河面上,这座半圆形的单拱石桥与水面的半圆形倒影天然地形成了一个大大的圆,让人慨叹古人巧夺天工的造桥智慧。

天色将晚,在酒店楼顶的露天餐厅落座用餐,但见夕阳西下,四野开阔,彩霞满天。夜色慢慢降临,周边群山连绵起伏,活像一条巨龙,在天边画出了一条美丽的天际线。有幸邂逅这世外桃源仙境般的遇龙河,看得见山,望得见水,也记住了乡愁……



释·系列009(布面油彩)

□文祯非

围墙外的田野、溪边,蛙鸣虫唱,
迎着我们的欢声笑语

水井岁月

□朱东锷

小时候,家住粤北山城的一个公社大院。大院里有一口水井,是大院住户生活饮用水源。水井不大,井口用泥修筑高出地面一匝的圆形围栏,井口直径一米,井深约八米,井壁用红砖砌成,红砖缝隙间长着水草和青苔,井水清冽甘甜,冬暖夏凉。冬天的早晨,井口总是水汽蒸腾。

水井位于大院的东南角,从井口往外用水泥铺成一个十多平方米的正方形井台,井台的东面是一间杂物房,南面是一排砖瓦平房,围墙的一部分是杂物房的一面墙,一部分是平房的一面墙,围墙外是阡陌稻田,稻田与围墙之间隔着一道小溪。

或是繁星满天,或是皎洁的月光下,水井旁,爸妈与邻居在搓洗衣服,谈论家常。旁边不远,一棵茁壮的白兰花树在夜风中沙沙摇曳,树下有一张水泥乒乓球桌,我们或站在桌上摘那些触手可及的白兰花,先在耳朵上夹上一两朵,余下的再装进衣袋里;或是躺在凉凉的石板上,嗅着幽幽的花香,在哗哗的水声伴奏下,听母亲讲白兰花、萤火虫的故事,梁山伯与祝英台、牛郎与织女的传奇,在灿烂星河里找寻北斗星、启明星、牵牛星和织女星;或是捉萤火虫、蝗虫,有时也过

去帮爸妈打水、拧干衣服。围墙外的田野、溪边,蛙鸣虫唱,迎着我们的欢声笑语。

六岁的时候,我学会了用竹竿或绳子绑着水桶从水井里打水。一条鸡蛋般粗细的长竹竿,顶端处开一个贯穿孔,用铁线或粗绳穿过竹孔后,绑着水桶或铁桶的提手,把竹竿提起,水桶放下,就可以装水,再往上一段一段地提水。绳索柔软,用绳子绑着水桶打水就需要一些技巧。水桶放到水面时,先将晃悠的水桶相对保持稳定,右手抓住绳子向左往上迅速一提一抖,随即向右往下一甩一抖,水桶就这么迅速一提一甩便会桶口朝下倒扣,水桶就装满了水。绳子要隔一段打一个绳结,便于往上提水时不会因绳子湿滑抓不牢掉下去或割伤手。

从水井提水回家,平房拐角处有一棵高约两米的无花果树,枝干横斜,粗枝阔叶。发现圆圃的青青的无花果掩映在阔大的叶子中时,我和小伙伴就用“石头、剪刀、布”的游戏决定果子的归属,然后天天守望着,等待着瓜熟蒂落。

无花果树斜对面几米处有一块芭蕉园,捉迷藏时,芭蕉园是一个躲藏的好地方。芭蕉园里的飞蛾,芭蕉的花蕾,宽大的蕉叶和一簇簇的香蕉都曾带给我们无比的快乐。

夏日的午后,我们常到芭蕉园里挖蚯蚓,然后到小河里钓鱼。小河边有几棵石榴树,树身探临河面,我们常攀折石榴树的枝条,做成树叶帽,戴着钓鱼或玩打仗的游戏。玩累了,便跳进小河里游泳嬉戏,从水里鱼跃比赛着摘石榴。我们把在小溪、浅滩石缝里捕捉的“花手巾”、泥鳅和透明的小虾放进水井,想看看它们能长得多快多大……

七岁那年,父亲因为工作无暇照顾我们,把我和弟弟送到了从化的外公外婆家。村子里有一口井,这口井比公社里的井大得多,是全村人的生活用水之源。水井的旁边是一个水泥铺成的篮球场大小的禾塘,是村人晒谷和活动的场所。月光下,村人聚集在禾塘,讲故事聊家长里短,或打牌打天狗,我和小伙伴们则斗蜘蛛、捉迷藏、追逐嬉闹。

上世纪八十年代,我上中学了。学校离家三公里,我住校,每周六下午回家,周日下午返校,日渐远离了公社大院的那眼水井。两年后,我们家搬进了楼房,用上了自来水……

人们都知道叶永烈写了数十本各类人物传记,看到他风光的一面。其实在写作中,他也有不少苦恼

我与叶永烈的交往经历

□陈锡忠

上世纪90年代初,叶永烈已出版了多本畅销书,但却没有在花城出版社出过一本。时任副社长的我千方百计联系上他,他回信:“锡忠先生:大函敬悉,谢谢热情约稿。愿多联络。祝顺心。”

当时我的设想是出版一本《叶永烈采访纪实》。经多次沟通,他同意了,1993年10月寄来了书稿,共分几部分:一、中国政坛采访纪实;二、文坛艺苑采访纪实;三、警坛采访纪实;四、科学名家采访纪实……内容还是相当丰富和有可读性的。夜以继日阅读完他的30多万字书稿后,很快就进入签订出版合同环节,我把合同邮寄给他。

叶永烈虽忙但不拖欠,11月21日便给我回信:“锡忠先生:大函及合同均悉,谢谢。合同附上,请查收。另补两篇新作。照片亦附上。”

我想,出版了这本书后,再出一本《叶永烈纪实文学精选》。为了更好地沟通,叶永烈信任地把家里的电话号码给了我,所以后来写信少了,多靠电话联系。但好事多磨,出书之事一直没有办成。折腾了大半年,落得竹篮打水一场空,我觉得浪费了他不少宝贵时间,心怀内疚向他解释,想不到他在电话那头反倒安慰我:“没关系,我十分理解的。你和花城社的好意我领了。以后还有机会合作嘛……”

出书不成情谊在,后来有两件事说明了这点。广州有家杂志创刊,其总编辑知道我认识叶永烈,希望我为他们约稿,以版费面。我说:“叶永烈是个大忙人,喜欢干大事的人,估计难啊。”谁料,我打电话给他,他说:“再忙,朋友相托还是要帮的。”很快他就寄来了稿子……

1998年的一天,羊城绿柳香烟,万紫千红。叶永烈偕夫人杨惠芬来广州购书中心签名售书,尽管行程排得很满,他还是主动约见了我们。那天他气色很好,身穿浅棕色西装,戴着斜纹银色领带,他的夫人穿着红底黑纹外衣。我们一组合照,相谈甚欢。女作家张爱玲的名言是:“出

名要早。”叶永烈正是如此,他出生于1940年8月,11岁发表诗作,18岁发表科学小品,20岁是众所周知的《十万个为什么》的主要编写人之一。他有天赋,加上“拼命”,一生出版了3000多万字各类作品。他对我说:1980年盛夏,当科学家彭加木失踪消息传来,他便从上海起飞,匆匆飞往乌鲁木齐,迅即转乘军用直升飞机,进入黄沙弥漫、酷热如火炉的、干涸的罗布泊,冒险参加了搜寻工作……返上海后,日夜赶写长篇文学传记《彭加木传》。但后来打了纸型也没有付印,“流产”了。

我觉得永烈是位非常拼搏的记者型作家。当年没有电脑,但因长年累月手抓圆珠笔,大拇指关节磨成皮开肉绽的厚茧。他追求大题材、高层次、第一手。他写作的主干靠采访,为写《红色三部曲》跑了不少革命根据地。他写作的两翼是图书馆、博物馆,因往往不准借阅、复印,他带点干粮和水在图书馆常常整天在抄录有用资料,苦不堪言。

人们都知道叶永烈写了数十本各类人物传记,看到他风光的一面。其实在写作中,他也有不少苦恼。他举例说,比如写科学家传记,总跳不出“老三段”:解放前如何刻苦学习,在国外取得了博士学位,后来在那段不堪回首的日子又被打入了“牛棚”,到了“科学的春天”又如何老骥伏枥,壮心不已……写多了便产生单调重复之感。又如写运动员,这类“冠军文学”更难写,因为世界冠军大多二十来岁,经历简单,波澜,老是在“拼搏”上打转,很容易公式化,拉成二三十万字长篇传记显得肤浅……而写政治人物传记,读者爱看,但下笔谨小慎微,字句斟酌。相比之下永烈喜欢写音乐家传记。他说:写音乐家的命运交响曲时充分倾注了自己的感情。

2020年5月,80岁的永烈驾鹤西去,手捧与他的合照、寄来的信笺,他亲笔题笺送给我几本书,悲从中来。啊,不能总是春心对风语了……